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永安旅遊（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9）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將寄發該通函之日期進一步延遲至不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六日及五月七日就有關收購Asia Times全部股本權益刊發之公佈（「該等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38條，本公司須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八日或之前將一份通函（「該通函」）寄發予股東。誠如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七日刊發之公佈所披露，本公司已申請將寄發該通函之日期延遲至不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八日。由於賣方延誤向本公司提供Asia Times集團之財務資料，及因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致使需要額外時間確定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而非原先之參考日期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之負債狀況，申報會計師需要額外時間最後確定Asia Times之會計師報告及將載入該通函之若干財務資料（包括債務聲明及備考財務資料），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將寄發該通函之日期進一步延遲至不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

承董事會命
永安旅遊（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呂兆泉

香港，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余錦基先生 *B.B.S., M.B.E., J.P.*（主席）

張漢傑先生（董事總經理）

Yap, Allan 博士

陳百祥先生

呂兆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嘉立先生

潘國興先生

黃景霖先生